

国家税务总局垫江县税务局

关于反馈询价结果的函

2022 年 46 号

垫江县人民法院：

《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法院询价函》收悉，根据你单位提供的信息，询价房屋被执行人游玉梅名下位于垫江县桂溪镇工农北路 1-602（权证号：200900644）的评估价格为 490153.5 元。（肆拾玖万零壹佰伍拾叁元叁角伍分）

特此复函



200900644

法院使用

01

重庆市土地房屋权属登记申请书

房地产座落

垫江县桂溪镇工农北路(62号)

变更前	申请人名称	王 远	单位性质	个人
	证件名称及 证件号码		法人代表 姓名	
变更后	申请人名称	游 玉 梅	单位性质	个人
	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		法人代表 姓名	
代理人名称		/		地 址
证件及号码				联系电话
土地性质	国 有	土地使用权 类 型	出 让	
土地用途	住 宅	土 地 使用权面积	27.95 m ²	
土地使用权 起止日期	2007.11.6	房屋用途	住 宅	
房屋结构	砖 混	所在层数	第 6	
房屋建筑面积	195.67 m ²	房屋套内面积	/	

共有情况说明

以上房屋为 _____ 个权利人共有，共有人有：
共有方式为共同（或按份）共有。
按份共有的份额各自为：

如为购房请选

申报前个人已拥有住房套数：（申请人为单位的，不选）

无 一套 二套 三套或以上 其他

房屋户型（勾选）：

单间 单间配套 一室一厅 二室一厅 三室二厅 三室一厅
三室二厅 三室三厅 四室一厅 四室二厅 四室三厅 五室以上

购房原因 无房产 拆迁安置 投资 换购

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个人住房贷款

申请事由

情况说明

要求两证合一

浙江国土资源登记中心

申请人保证申请登记的房地产无产权争议，对其提交的有关资料和反映情况的真实性负责，若有隐瞒、欺骗、编造、申报不实、蒙混登记行为，申请人自愿承担法律责任及相关经济赔偿。

申请人：游玉梅（盖章、签字）

夫妻双方以一方名义申请登记的，申请登记人可以对设定的土地房屋权利依法申请变更或注销登记，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相关经济责任，由申请人承担。

申请人：游玉梅（盖章、签字）

变更前《土地使用证号》_____ 国用（_____）字第_____号

变更前《房屋所有权证号》房权证（机权）字第1946号

变更前《房地产权证号》_____ 房地证（_____）字第_____号

联系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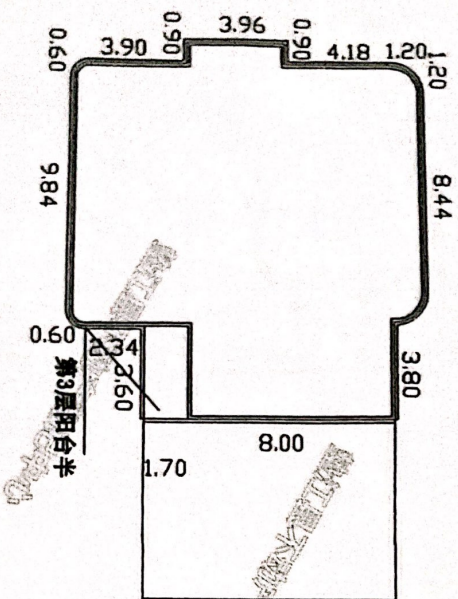
联系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

房屋座落：歙江县城溪墩工农北路1-602号

申请人：游玉梅

房屋结构：总7层 第6层住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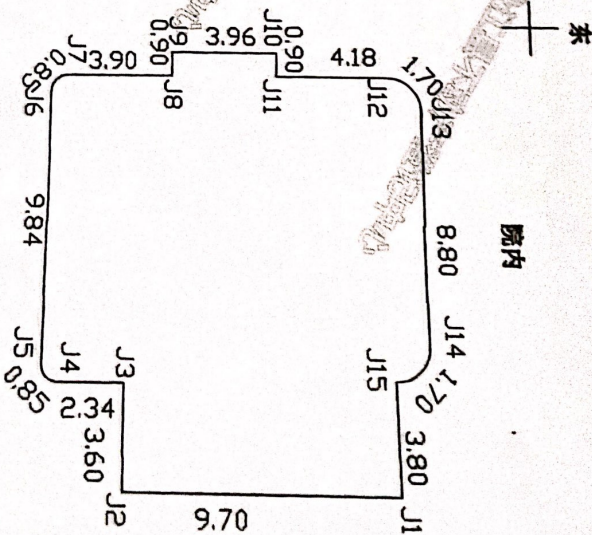


建筑面积：195.67平方米

查勘人：

土地面积：27.95平方米

比例：1:200



街道

2007年12月10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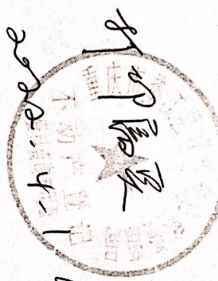
共列

项目名称	俊发富产品加工厂	房籍号	D1004002 00540000 01010010 00600002
房屋用途	成套住宅	房屋坐落	建制 垫江县桂溪 镇工农北路 1-602
建筑结构	混合结构	户型	一室一厅
建筑面积 (m ²)	195.67	套内面积(m ²)	0
分摊面积 (m ²)	0	分摊系数	0
层用途	成套住宅	房屋状态	现房,房屋产 权,房屋户 证,房屋抵 押,抵押类 型,房屋查封
幢幢性质	其他	幢号	(旧)
旧房籍号		单元号	1
名义层	6	物理层	6
备注		附属部位	
不动产单元号	500231002017GB00045F00010016		

隶属宗地位置 隶属宗地详细信息

登记情况:

登记类型	业务细类	证书号	原产权证	权利人	原权利人	登记坐落	登记日期	状态
其他登记	查封登记(地房)	[来文号] (2022)渝 0231执661号之		[来文单位] 垫江县人民 法院		垫江县桂溪镇 工农北路1- 602	2022/3/7 15:41	现势



18-50

抵押权登记	土地房屋最高额抵押权(地房)	房地证305字第2009000644号		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	游玉梅	垫江县桂溪镇工农北路1-602	2018/10/30 14:18	现势
转移登记	存量房买卖	2009000644		游玉梅	王远	垫江县桂溪镇工农北路602	2007/12/10 0:00	现势

